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单位机构设置	1
三、单位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报表	2
一、收支总表	2
二、收入总表	3
三、支出总表	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7
九、项目支出表	7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6
第三部分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	----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隶属于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申诉申请再审案件以及本院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的再审案件。

（三）接受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和交办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抓好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法官和其他人员。

（七）结合审判业务，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

二、单位机构设置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8 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单位人员构成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编制总数为 77 个，其中：行政编制 77 个。实有人员 108 人，其中：在职人员 70 人，离退休人员 38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6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2 人，离退休人员增加 4 人。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2.45	一、公共安全支出	2,447.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47.1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74.13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总计	2,732.45	本年支出总计	2,732.4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合 计	2,732.45	支 出 合 计	2,732.45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11	佳木斯中级法院	2,732.45	2,732.45	2,732.45														
611003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732.45	2,732.45	2,732.45														
合 计		2,732.45	2,732.45	2,732.45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7.24	1,142.34	1,304.90			
20405	法院	2,447.24	1,142.34	1,304.9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42.34	1,142.3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4.90		1,30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9	163.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89	163.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11	86.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8	77.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9	47.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19	47.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19	47.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3	7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3	7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3	74.13				
合 计		2,732.45	1,427.55	1304.9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32.45	一、本年支出	2,732.4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32.45	(一) 公共安全支出	2,447.2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9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卫生健康支出	47.19
		(四) 住房保障支出	74.13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2,732.45	支 出 总 计	2,732.4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7.24	1,142.34	973.46	168.88	1,304.90
20405	法院	2,447.24	1,142.34	973.46	168.88	1,304.9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42.34	1,142.34	973.46	168.8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4.90				1,30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9	163.89	159.33	4.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89	163.89	159.33	4.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11	86.11	81.55	4.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78	77.78	77.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9	47.19	47.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19	47.19	47.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19	47.19	47.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3	74.13	7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3	74.13	7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3	74.13	74.13		
合 计		2,732.45	1,427.55	1,254.11	173.44	1,304.9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1.94	1,171.94		
30101	基本工资	297.65	297.65		
3010101	基本工资	289.56	289.56		
3010102	普调工资	8.09	8.09		
30102	津贴补贴	293.35	293.35		
3010201	津补贴	280.68	280.68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2.67	12.67		
30103	奖金	51.77	51.77		
3010301	奖金	49.67	49.67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2.10	2.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8	77.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9	46.89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6.33	46.33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56	0.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1.24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24	1.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13	74.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9.13	329.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44		173.44	
30201	办公费	5.04		5.04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501	办公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8.79		8.79	
3020601	办公电费	5.04		5.04	
3020603	电梯电费	3.75		3.75	
30207	邮电费	1.92		1.92	
3020701	邮电费	0.28		0.28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64		1.64	

30208	取暖费	5.36		5.36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5.36		5.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		1.26
30211	差旅费	5.36		5.36
30213	维修(护)费	3.21		3.21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26		1.26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1.95		1.95
30216	培训费	7.44		7.44
30226	劳务费	2.45		2.45
30228	工会经费	11.06		11.06
30229	福利费	22.46		22.46
3022901	福利费	13.82		13.82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5.60		5.6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3.04		3.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6		34.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3		6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		1.52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52		1.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17	82.17	
30302	退休费	81.55	81.55	
3030201	退休工资	74.20	74.2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7.35	7.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0	0.3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0	0.30	
30309	奖励金	0.32	0.32	
合 计		1,427.55	1,254.11	173.4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1003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68.16		68.16		68.16	
合 计		68.16	0.00	68.16	0.00	68.16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取暖费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37.64	37.64						
	业务及公用经费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97.00	97.0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172.90	172.90						
	省级专项装备费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6.00	6.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11.00	11.00						
专项业务费项目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10.60	10.60						
	审判业务用房工程款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849.06	849.06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98.30	98.30							
	三年规划经费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2.40	22.40							
合 计			1,304.90	1,304.9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591.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51.7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25.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职工住房	10	住房公积金	74.1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公积金		金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81.5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3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6.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9.6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2.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费				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25.5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35.7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86.2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3.8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11.0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62.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97.00	保障法院审判工作及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保障预算支出率，日常业务正常办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大于等于	90	%	4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质量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务制度健全性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37.64	保证全院及时供暖，办公正常运转，案件正常受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等于	95	%	4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务制度健全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产出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数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等于	95	%	4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务制度健全性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三年规划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2.40	保障法院各级部门工作正常运转，案件正常受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98.3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数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等于	95	%	4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务制度健全性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二季度预 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大于 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 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大于 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 资金支出 率	大于 等于	100	%	0.00	
								数量 指标	数量指标	大于 等于	95	%	40.0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 到项目率	大于 等于	100	%	4.00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指 标	履职保障 率	等于	100	%
							可持 续影响 指标		财务制度 健全	大于 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满 意度指 标	干警满意 度	大于 等于	95	%	10.00
								维修 及设备 购置等 经费	10	专项 业务 费项 目	10.60	保障全院正 常运行，案 件正常受 理，资金 正常支付。	产出指 标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 到项目率	大于 等于	100	%	4.00								
时效 指标	三季度预 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大于 等于	75	%	3.00								
	二季度预 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大于 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 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大于 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 资金支出 率	大于 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指 标	履职保障 率	等于	100	%	20.00
								可持 续影响 指标	财务制度 健全	大于 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满 意度指 标	干警满意 度	大于 等于	95	%	10.00
	审判 业务 用房 工程 款	10	专项 业务 费项 目	849.06	审判业务用 房工程款， 保障审判工 作正常运行。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建设（改 造、修缮） 工程量	大于 等于	1	平方 米/公 里	5.00	
								建设（改 造、修缮） 工程数量	大于 等于	1	个	5.00	
							质量 指标	项目设计 变更率	小于 等于	0	%	10.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100	%	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大于等于	100	%	5.00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大于等于	100	%	5.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小于等于	0	%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设施正常运转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项目受益人数	大于等于	70	人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大于等于	100	%	1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72.9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合理有效的使用资金，保障法院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等于	95	%	4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务制度健全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省级专项业务	10	重大改革发展	11.00	保证法院各部门正常运转，资金及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等于	95	%	40.00

	费		项目		支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务制度健全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6.00	保证法院各级部门正常运转，网络正常运行，正常案件受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等于	95	%	4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务制度健全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 2,732.4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2.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有所调整，增加审判业务用房工程款。支出总预算 2,732.4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有所调整，增加审判业务用房工程款。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2,732.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32.45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支出预算 2,73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7.55 万元,占 52.24%;项目支出 1,304.90 万元,占 47.7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732.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32.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32.45 万元,其中,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447.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7.1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4.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有所调整,增加审判业务用房工程款。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3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7.55 万元,项目支出 1,304.90 万元。

1、20405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 2,447.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9.9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经费增加、增加审判业务用房工程款。

2、208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163.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

3、21011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47.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33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人员核定行政单位医疗预算减少。

4、22102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74.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退休人员。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27.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54.11 万元，公用经费 173.44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297.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30102 津补贴 293.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退休人员。

3、30103 奖金 51.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退休人员。

5、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人员核定行政单位医疗预算减少。

6、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人员核定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预算减少。

7、30113 住房公积金 74.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退休人员。

8、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9.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9、30201 办公费 5.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0、30204 手续费 0.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

11、30205 水费 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主要原因是办公楼面积增大。

12、30206 电费 8.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楼面积增大。

13、30207 邮电费 1.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

14、30208 取暖费 5.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楼面积增大。

15、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楼面积增大。

16、30211 差旅费 5.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

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控制经费支出。

17、30213 维修（护）费 3.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房屋面积增大，核定经费变动。

18、30216 培训费 7.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控制经费支出。

19、30226 劳务费 2.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控制经费支出。

20、30228 工会经费 11.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9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控制经费支出。

21、30229 福利费 22.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2、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控制经费支出。

23、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

24、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5、30302 退休费 81.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2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6、30307 医疗费补助 0.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7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包括在职人员医疗费补助，本年度在职员单列。

27、30309 奖励金 0.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8.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1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控制经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此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此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68.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控制经费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63.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25 万元，增长 8.43%。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变动，

控制经费支出。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1,057.13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29.00万元、工程类预算872.72万元、服务类预算155.41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共有房屋9556.85平方米，车辆16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5个，涉及预算金额2,732.45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和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这些款项是政府财政政策实施的重要手段之一，也是政府经济调控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八、医疗卫生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